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证券简称：八菱科技，证券代码：002592）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19年1月29日、1月30日、1月31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对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核实情况如下：

1、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其他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价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告重大信息。

3、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事项的说明

（1）2018年12月19日，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司控股股东杨竞忠先生、实际控制人顾瑜女士分别与车行天下（惠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车行天下”）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拟以协议转让方式将其持有公司

股份 31,166,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1%，其中杨竞忠先生 24,994,000 股，顾瑜女士 6,172,000 股）转让给车行天下（惠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车行天下”）。

（2）2018 年 12 月 28 日，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司控股股东杨竞忠先生与王安祥女士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拟以协议转让方式将其持有公司股份 28,333,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转让给王安祥女士。

（3）2018 年 12 月 28 日，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暨关联交易的提示性公告》，公司与王安祥女士签署了《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王安祥关于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之框架协议》，公司拟收购北京弘润天源基因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或“弘润天源”）100%股权，预计交易金额不超过 300,000 万元，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截至本公告日，中介机构已进场对标的公司进行尽职调查。

（4）2019 年 1 月 8 日，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向王安祥女士支付定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为进一步明晰本次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具体交易内容，公司与王安祥女士签署了《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王安祥关于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对原《框架协议》部分条款进行修改补充。根据《补充协议》之约定，公司拟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王安祥女士支付定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后 30 日内向王安祥女士支付 2 亿元定金，同时王安祥女士将持有的北京弘润天源基因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10%股权质押给公司。2019 年 1 月 23 日，公司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王安祥女士支付定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31 日向王安祥女士支付定金 2000 万元，后续款项陆续安排中。

（5）2019 年 1 月 19 日，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终止苏州宇

量电池有限公司股权收购意向的公告》，公司与上海开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署了《股权转让意向书之终止协议》，决定终止苏州宇量电池有限公司股权收购事项。

(6) 2019年1月29日，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向深圳市王博智慧厕所革新技术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基于公司产业转型的需要，公司与深圳市王博智慧厕所革新技术有限公司签署了《增资协议书》，公司拟自筹资金向深圳市王博智慧厕所革新技术有限公司增资2,000万元人民币。增资完成后，公司将占有深圳市王博智慧厕所革新技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的20%。

经核查，除上述事项外，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4、2018年12月28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下发的《关于对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中小板关注函【2018】第439号），公司对关注函进行了回复并对外披露，具体详见公司于2019年1月26日披露的《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回复的公告》，关注函中关于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问题，公司及律师正在核查当中，待有核查结果后公司将另行公告。除前述情况外，公司前期所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5、2019年1月23日，公司在互动易回复投资者问题时无意间提到公司参股公司广西华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有上市意愿，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于2019年1月28日下发了《关于对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监管函》（中小板监管函【2019】第6号），公司将按照监管函的要求，认真吸取教训，切实加强法律、法规以及相关业务规则的学习，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公平、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杜绝类似问题再次发生，并于2019年1月31日披露了《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函回复的公告》。除此之外，公司不存在其他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6、根据公司2018年度第三季度报告披露：预计公司2018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下滑60%至90%。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经营情况正常，公司2018年度业绩预计情况未发生变化。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事项外（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第 3 部分涉及的披露事项），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除前述事项外（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第 4 部分涉及的披露事项），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除前述事项外（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第 5 部分涉及的披露事项），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2、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前述“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中第 3 部分 公司与交易方签署的《框架协议》及《补充协议》仅为意向性协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及重组方案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公司已于 2019 年 1 月 29 日向深圳市王博智慧厕所革新技术有限公司支付了 100 万元增资款，若公司后续增资款筹措不到位，可能存在增资无法完成的风险。

4、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上述股份转让事项可能存在因收购方筹资不到位、股份解除质押办理不到位或交易所合规性审核未能通过等不确定性而导致最终不能达成交易的风险。

5、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2 月 1 日